

# 泗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泗教督办〔2023〕3号

## 关于印发《2023年泗县教育督导工作要点》 的通知

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含民办）：

现将《2023年泗县教育督导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供工作中参考。

附件：《2023年泗县教育督导工作要点》

泗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4月14日

## 附件

# 2023 年泗县教育督导工作要点

2023 年，泗县教育督导工作的总体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盯重大教育决策部署和年度教育中心工作，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深化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创新督导方式方法，增强督导实效，努力促进全县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 一、保障运行，巩固成果，深化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

1. 全面对照中办、国办《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和省、市实施意见，紧紧围绕教育督导管理体制、运行机制、问责机制、保障机制和督学管理等方面改革，

巩固改革成果，纵深推进改革。

2. 调整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组织机构，完成第三届督学换届工作，充实教育督导力量。

3. 深化督学管理改革，充分发挥责任督学作用，加强督学管理考核，落实教育督导工作经费等条件保障。

4. 强化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能作用，完善协同

高效工作机制。

## **二、持续发力，久久为功，实施教育督导“一号工程”**

5. 按照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印发的《关于继续把“双减”督导作为教育督导“一号工程”的通知》文件要求，部署指导责任督学“常态督”。

6. 按照《责任督学“双减”实地督导工作指引》要求，组织责任督学采用校园巡查、问卷调查、走访座谈等方式开展义务教育学校全覆盖督导。

7. 聚焦“双减”政策落地的主要矛盾、关键环节和重点事项，开展专门化重点督导，推进“双减”工作最后一公里走深走实，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8. 加大通报问责力度“公开督”。定期通报工作进展缓慢或问题较多的中学、中心校，对存在的突出问题专项通报，对不作为、慢作为等典型问题，重点督办。

## **三、突出重点，优化完善，强化学校目标管理评价**

9. 围绕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围绕年度重点工作推进，围绕泗县教育高质量现代化发展，紧扣教育部《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指南》和《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泗县关于提升基础教育办学质量若干措施》，创新完善《泗县学校目标管理考核内容及评分细则》，督促推动中央教育决策部署和省、市、县教育重点工作有效落实。

10. 坚持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坚持简化、量化、强化原则，推动各项政策落实落地，成效明显。

#### **四、善作善成，重点推进，持续督导“双创”成效**

11. 围绕时间节点，重点推进、以评促建、以评促改，抓紧抓实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简称“双创”督导评估），严督细查，制定《“双创”工作督导问题清单》，落实“一园一案”、“一校一案”，切实解决“双创”问题和困难，有序有力推动“双创”督导评估按照省定时间节点顺利通过国家评估认定。

12. 统筹推进幼儿园办园行为、保育教育质量等督导评估，督促幼儿园规范办园行为、提升优化保教质量。完善义务教育基本均衡监测复查长效机制，巩固基本均衡成果。

#### **五、紧扣核心，直面问题，抓实各类专项督导评估**

13. 实施重点工作“周督导、月总结、季评估”，督局股室工作推进、督学校重点工作落实。

14. 持续发力，围绕校园安全工作、师德师风建设、德智体美劳“五大行动”、新课标落实、教学视导、质量抽测、教学质量常态化“五个一”、“五项管理”、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心理健康教育等工作开展专项督导。

15. 做好国家、省、市安排的其他专项督导评估。

#### **六、提升能力，务实高效，加强督学专业队伍建设**

16. 加强督学队伍建设，严格督学管理，充分发挥责任督学

作用。

17. 加强督学责任区建设，落实挂牌督导工作要求，实现县域学校、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全覆盖。

18. 加强督学培训，通过集中培训、线上培训等方式，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业务培训，全面提升专业水平和工作能力，打造一支讲政治、懂教育、敢担当、务实效的督学队伍。

## 七、规范统筹，严守纪律，提升教育督导实效

19. 坚持统筹督导，加强教育督导工作统筹管理，科学制定督导计划，优化督导方式，坚持日常督导与随机督导相结合、明查与暗访相结合，更多采取“四不两直”等方式进行实地督导，合理控制督导频次，减轻基层工作负担，避免干扰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努力提高督导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

20. 坚持依法督导，贯彻落实《安徽省教育督导条例》《教育督导问责办法》及我省实施细则，加大督导问责力度，依法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加大教育督导工作经验总结和宣传力度，积极向国家和省、市报送督导工作信息。